

证券代码：002369

证券简称：卓翼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4-007

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10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并于2024年4月20日上午11:00在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大新路198号创新大厦B栋12楼大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夏艳华女士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2023年度，监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公司制度的规定和要求，本着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职的工作态度，依法行使职权，较好地履行了监督职能，认真履行监督职责，积极维护全体股东及公司的利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以及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、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审议通过了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拟定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依据公司实际情况所做出的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、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的《关于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5、审议通过了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符合《企业内

部控制基本规范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，并能有效的执行。评价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的《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6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2024年度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公司监事会一致认为：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其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，有利于公司及子公司的长远发展，公司能够有效控制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风险及决策，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、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的《关于预计2024年度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7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截至2023年12月31日，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为-118,243.49万元，未弥补亏损为118,243.49万元，实收股本为56,695.63万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、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卓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4月23日